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1月9日上午11: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1月4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瑜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为有利公司未来在汽车塑料配件领域的拓展,公司于2012年11月以自有资金收购了南宁安利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本公司董事长顾瑜女士、董事黄志强先生分别担任南宁全世泰董事,南宁全世泰成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和关联法人。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南宁全世泰预计发生销售材料、采购商品、租出资产、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租用模具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4年交易金额为12,180.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顾瑜女士、黄志强先生回避表决,5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二、《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需补充2013年年报数据,为此,公司编制了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由于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不超过5个会计年度,根据相关规定,本报告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将于2014年1月25日(星期六)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1月9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1月4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汉桥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为有利公司未来在汽车塑料配件领域的拓展,公司于2012年11月以自有资金收购了南宁安利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本公司董事长顾瑜女士、董事黄志强先生分别担任南宁全世泰董事,南宁全世泰成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和关联法人。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南宁全世泰预计发生销售材料、采购商品、租出资产、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租用模具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4年交易金额为12,180.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顾瑜女士、黄志强先生回避表决,5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二、《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需补充2013年年报数据,为此,公司编制了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由于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不超过5个会计年度,根据相关规定,本报告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将于2014年1月25日(星期六)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为有利公司未来在汽车塑料配件领域的拓展,公司于2012年11月以自有资金收购了南宁安利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或称“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本公司董事长顾瑜女士、董事黄志强先生分别担任南宁全世泰董事,南宁全世泰成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和关联法人。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南宁全世泰预计发生以下日常关联交易:

(1)销售材料:公司向南宁全世泰销售工程塑料及其他配件材料;

(2)采购商品:公司采购南宁全世泰生产的汽车塑料件产品及其他配件;

(3)租出资产:公司将厂房出租给南宁全世泰,收取租金及其他相关费用;

(4)提供劳务:公司向南宁全世泰提供材料、产品检测等劳务;

(5)接受劳务:南宁全世泰向公司提供模具修理、加工等劳务;

(6)租用模具:公司向南宁全世泰租用材料模具。

2、公司于2014年1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3、本次董事会会议关联董事顾瑜女士、黄志强先生回避表决。

4、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为12,18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联股东顾瑜女士、黄志强先生需回避表决。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类别 | 2014年度预计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 | |
|---|---|---|---|---|
| | | | 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南宁全世泰 | 向关联方销售材料 | 5500.00 | 2,143.67 | 27.54% |
| 南宁全世泰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 6500.00 | 6,268.30 | 14.98% |
| 南宁全世泰 |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 | 130.00 | 123.44 | 83.38% |
| 南宁全世泰 |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 30.00 | 17.80 | 26.69% |
| 南宁全世泰 | 向关联方接受劳务 | 10.00 | 5.90 | 100.00% |
| 南宁全世泰 | 向关联方租入模具 | 10.00 | 2.34 | 100.00% |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南宁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东路17号

法人代表:赵维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时间:2009年7月15日

营业执照号码:450111000003557

主营业务:汽车塑料件、金属件的制造、加工、销售。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南宁全世泰总资产30,131,852.17元,归属于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4,923,229.08元,2013年1-12月营业收入68,910,076.70元,净利润3,397,271.06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南宁全世泰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2年11月以自有资金收购了南宁安利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南宁全世泰成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顾瑜女士、董事黄志强先生分别担任南宁全世泰董事。公司与南宁全世泰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

(三)南宁全世泰的履约能力分析

南宁全世泰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盈利能力较强,且连续多年盈利,负债保持合理水平,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南宁全世泰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是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其中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材料的定价主要是根据材料的平均采购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进行协商确定;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定价主要是根据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材料的价格加其合理生产成本及合理的市场利润进行协商确定;公司向关联方租出资产,其租赁费用参照周边市场租赁价格进行协商确定;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的定价主要是按照劳务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进行协商确定;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的定价主要是按照劳务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进行协商确定;公司租用关联方的模具,其租赁费用主要由双方参照市场价进行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南宁全世泰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南宁全世泰为汽车塑料件的专业生产厂家,具有多年的生产经验和先进的生产技术,质量较为稳定,公司将采购的工程塑料再供应给南宁全世泰用于生产汽车塑料件,一方面可以控制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另一方面可以提高产品质量,有利于稳固公司与整车厂的合作关系。公司与南宁全世泰之间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南宁全世泰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时,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4年1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4年1月25日(星期六)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5、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月25日(星期六)上午9:30,会期预计半天 ;

6、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22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2014年1月22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

8、会议地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内容登载于2014年1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内容登载于2014年1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者,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4、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二)登记时间:2014年1月24日(上午8:30 -11:30,下午14:00 -17:00)。

(三)登记地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张卉女士

地 址:广西南宁市高新工业园区科德路1号

邮 编:530003

联系电话:0771-3216598

传 真:0771-3211338

2、所有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10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本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委托单位: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事项: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授权意见 | | | 备注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2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恢复上市提示

1、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2]479号)。决定核准本公司股票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恢复上市。经本公司申请,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恢复上市日为2014年1月10日。

2、公司恢复上市的首个交易日为2014年1月10日,公司股票恢复上市首日的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公司停牌前一日的收盘价,即0.37元/股。

3、经公司申请,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4年1月10日起发生变更,并启用新的证券简称“华泽钴镍”。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0693。

4、公司恢复上市首日A股股票交易不设涨跌幅限制,不纳入指数计算,恢复上市首日后的下一个交易日起,股票交易涨跌幅限制为10%。

二、风险提示

(一)盈利预测无法实现的风险

公司对购买资产2013年的盈利情况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2013年的盈利情况(备考)进行了盈利预测,中瑞岳华对上述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但由于镍金属的价格波动较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素,而且报告期内还可能出现会对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影响的其他因素,因此,尽管上述盈利预测中的各项假设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

受到欧洲债务危机及中国经济结构调整、增速放缓等因素的影响,全球有色金属价格普遍下跌,陕西华泽外部生产经营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主要产品电解镍、硫酸镍价格持续下跌,对陕西华泽生产经营造成了严重不利影响。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3]第91240001号《审计报告》,2013年1-9月上市公司及陕西华泽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 上市公司 | 2013年1-9月 | 陕西华泽 | 2013年1-9月 |
|---|---|---|---|
| 营业收入 | 2,709,355,498.69 | 营业收入 | 2,709,355,498.69 |
| 营业利润 | 47,103,117.92 | 营业利润 | 47,306,304.22 |
| 利润总额 | 52,014,705.52 | 利润总额 | 52,217,891.82 |
| 净利润 | 44,288,568.58 | 净利润 | 44,491,754.88 |

根据上述主要财务指标,如果镍价格持续下跌的情况无明显改观,公司预计陕西华泽2013年度盈利预测实现难度较大,甚至可能无法实现盈利预测的50%。在此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重组注入资产盈利预测无法实现引致的投资风险。本公司将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向投资者揭示相关风险。

(二)行业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转变为镍铁矿资源的采选、冶炼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将面临着来自国内和国际的其他镍产品生产商的竞争,并且竞争日益激烈。公司的竞争对手可能在资金实力、生产技术、资源储量、规模效应、市场形象、客户资源、销售渠道等方面中的某些方面优于公司。激烈的竞争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价格或销量的降低,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矿产采选、冶炼行业属于危险性较大的行业,面临多项生产安全的风险。陕西华泽面临的主要生产安全风险包括矿场边帮坍塌、火灾、爆炸以及其他突发性事件等。此外,暴雨、飓风、洪水、地震、泥石流等灾难性自然现象也将影响生产安全。国家矿山安全法律法规规定,矿山开采必须具备保障安全生产的条件,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采取有效措施改善职工劳动条件,加强矿场安全管理工作,保证安全生产。

尽管陕西华泽拥有的矿山均采用大型露天开采方式,相对于地下开采方式而言,生产安全的风险较低,并且其已经按照较高的标准制定了安全生产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但仍不可能完全杜绝上述事件的发生。上述事件一旦发生将对公司造成巨大的不利影响,包括生产设施的损毁、环境破坏乃至人员伤亡。

(三)经营风险

1、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成为持股型公司,经营实体为其子公司陕西华泽及陕西华泽全资子公司——平安鑫海。陕西华泽主要产品为本部冶炼厂生产的电解镍产品和子公司平安鑫海生产的硫酸镍产品。有色金属价格受到其工业属性和金融属性的影响,其价格波动是一直存在的,若电解镍价格出现大幅下滑,陕西华泽冶炼厂面临消化前期高价库存以及影响产品销售价格的问题,将直接对本部冶炼厂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子公司平安鑫海的生产原料来源于自有的元石山铁镍矿,其最终产品硫酸镍价格亦会受到电解镍价格的影响,若电解镍价格出现大幅下滑,亦会对平安鑫海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目前国内镍金属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参照长江有色金属网、上海有色网1#电解镍现货价格上下浮动一定的比例,而长江有色金属网、上海有色网1#电解镍的现货价格与国际的镍价格具有非常大的联动性,国际、国内镍的供需以及经济的周期性将导致镍价格剧烈波动。

2010年1月至2013年10月电解镍平均价格(含增值税)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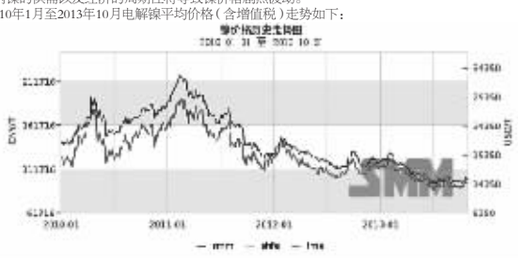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金属网(http://www.smm.cn/)

由上图可以看出,镍价格在最近三年之间的波动幅度较大,硫酸镍价格亦会受到电解镍价格的影响。因此,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到镍价格波动的影响。

2、能源和水的供应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生产过程需消耗各种能源。公司生产过程中多个阶段需要消耗一定量的电能;采矿运输过程中需要消耗汽油、柴油等燃料;烘干、还原工序需要消耗煤炭;公司水淬工序需要使用大量的水;电解过程需要耗费一定的蒸汽。

上述能源皆为公司生产所必需,如果上述能源价格上涨,则会导致生产成本的上升,从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如果上述能源供应中断,则会导致生产中断,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陕西华泽的客户主要为领先金属贸易公司和钢铁企业以及相关的电池、电镀企业,相对比较集中。最近三年,陕西华泽生产的产品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占销售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 时间 | 销售额(元) |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合并报表) |
|---|---|---|
| 2012年 | 1,130,180,143.29 | 89.53% |
| 2011年 | 940,792,664.61 | 74.24% |
| 2010年 | 798,989,632.67 | 76.87% |

其中,标的资产最近三年主要对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受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青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青山矿产品有限公司(上海青山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青山矿产品有限公司同受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销售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在于:销售占比较高客户均为行业优秀龙头企业,对标的资产产品需求量较大;标的资产产品质量较高,与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陕西华泽与这些客户之间保持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但是若这些大客户因各种原因终止与陕西华泽合作,且陕西华泽在短期内无法找到其他可替代的销售渠道,则陕西华泽的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4、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最近三年,陕西华泽供应商相对集中主要体现在对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必和必拓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在于:国内镍矿资源有限,陕西华泽所用主要原材料硫化镍、高冰镍从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公司采购或直接从必和必拓有限公司进口;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必和必拓有限公司实力强大、信誉好、供货稳定,有效地保证了标的资产所用原料质量;没有特殊情况,陕西华泽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以保证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的平稳,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陕西华泽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常不会出现原料供应受阻的情况。按照目前的供应商情况,如果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必和必拓有限公司等主要供应商提高供应原料价格或因为客观因素停止向陕西华泽供应原料,将对陕西华泽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对矿产资源的依赖风险

镍矿资源作为不可再生的自然资源,储量有限。同其他资源型行业类似,镍行业严重依赖于天然的镍矿资源。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拥有的镍矿的储量分布、开采难度、矿石品位等都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公司拥有优质的镍矿资源,但未来镍矿资源的变化仍然可能从根本上影响公司的生存和发展。

(四)汇率波动风险

自2009年底开始,对于生产电解镍所需的硫酸镍、硫化镍、高冰镍等镍金属原料,陕西华泽一部分通过向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供应商购买,其余部分则直接向必和必拓有限公司、第一量子等外国公司购买,因而进口镍金属原料需要使用一定量的外汇。陕西华泽2012年、2011年、2010年向外国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95,709,573.83元、180,824,759.01元、90,604,578.00元,分别占采购总额的34.04%、15.32%、22.28%。

2005年7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了我国改革后的人民币汇率政策,即“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改革后,汇率波动较为频繁。因此,重组完成后,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其波动影响,在一定程度上存在不确定性。

(五)与国家政策相关的风险

1、环保风险

陕西华泽及其子公司平安鑫海的生产过程主要是采矿、冶炼及电解,其间存在的环境污染因素有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虽然,陕西华泽和平安鑫海已按照国家和地方各项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环保治理,但随着我国对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环保标准可能逐步提高,新的环保法规可能陆续出台,从而导致其环保费用和生产成本的增加。

2、采矿许可证无法延续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国的所有矿产资源均为国家所有。平安鑫海目前持有的采矿许可证有效期为14年,自2010年12月3日至2024年12月3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平安鑫海在采矿权期满之时将需要办理延续登记手续。若其在办理采矿权延续手续时发生难以预料的困难,则有可能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关于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陕国税函[2008]551号),陕西华泽从2008年减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陕西华泽2009年、2010年、2011年度均取得西安市国家税务局的相关审核,减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海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青政[2003]35号)“第二条第(一)款第2项”中的“新办生产性企业(国家明令限制的除外)、商贸流通企业,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期满后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5年”等有关规定,平安鑫海2009年、2010年、2011年度均取得青海省海东地区国家税务局或青海省国家税务局的相关批复,2009年、2010年均免征企业所得税,2011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虽然陕西华泽的盈利并不依赖于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但若陕西华泽及平安鑫海无法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将对陕西华泽进而对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利润水平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陈健变更为王应虎(王辉、王涛之父)、王辉以及王涛。王应虎、王辉以及王涛可能通过公司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为此,王应虎、王辉以及王涛出具承诺,保证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的独立运作。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风险

根据国富浩华出具的国浩审字[2013]836A0001号《审计报告》,截止2012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存在未弥补亏损507,168,476.01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上市主体全额承继了原上市公司主体存在的未弥补亏损,根据《公司法》、《发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新上市主体将由于存在未弥补亏损而长期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和通过公开发行证券进行再融资。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成为持股型公司,陕西华泽100%的股权成为其唯一资产。尽管作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实体,陕西华泽及其全资子公司平安鑫海、上海华泽良好的盈利能力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进而弥补上市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往年亏损,但新的上市主体仍将存在由于存在未弥补亏损而长期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和通过公开发行证券进行再融资的风险。

(八)股市波动风险

公司的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企业经营业绩,还受国际及国内政治形势、宏观经济周期、利率及资金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投资者心理及其他不可预测因素影响。我国证券市场近年来有了迅速发展,各项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但是我国仍属于新兴市场,存在着因投机行为及其他不确定因素致使公司股票价格偏离公司实际经营业绩的风险,使投资者直接或间接遭受损失。因此,提请投资者注意股市风险。

因此,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9日

---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14-006

#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8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4年1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鉴于网络投票技术设置的原因,公司需要对原议案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分拆为议案3《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和议案4《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原议案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顺延变更为议案5,相应的采用深证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对应申报价格更改为:

| 序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1 | 《关于向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 |
| 2 | 《关于收购北京国铁路阳技术有限公司49.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
| 3 | 《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3.1 | 选举李海鹰为非独立董事 | 3.01 |
| 3.2 | 选举谢春生为非独立董事 | 3.02 |
| 4 | 《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4.1 | 选举唐涛为独立董事 | 4.01 |
| 4.2 | 选举谭宪才为独立董事 | 4.02 |
| 4.3 | 选举蒋承为独立董事 | 4.03 |
| 5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5.1 | 选举李力为监事 | 5.01 |
| 5.2 | 选举刘锐为监事 | 5.02 |
| 5.3 | 选举刘宝利为监事 | 5.03 |
| 5.4 | 选举于辉为监事 | 5.04 |
| 5.5 | 选举郭治国为监事 | 5.05 |

除此之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附件:《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9日

附件: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4年1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月23日15:00至2014年1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74号辉煌科技3414室。

4、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4年1月21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向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收购北京国铁路阳技术有限公司49.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数与应选举非独立董事人数之积,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3.1 选举李海鹰为非独立董事;

3.2 选举谢春生为非独立董事。

4、《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数与应选举独立董事的人数之积,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4.1 选举唐涛为独立董事;

4.2 选举谭宪才为独立董事;

4.3 选举蒋承为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资格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核后,尚可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数与应选举监事的人数之积,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5.1 选举李力为监事;

5.2 选举刘锐为监事;

5.3 选举刘宝利为监事;

5.4 选举于辉为监事;

5.5 选举郭治国为监事。

议案3、议案4、议案5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月22日(星期三)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74号证券事务办公室

联系人:李新建 韩瑞

联系电话:0371-67980218　0371-67371035

传真:0371-67388201

邮编:450001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